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沈自然资〔2020〕1003号

签发人：赵辉

关于沈阳市浑南区 2020 年度第 87 批次 建设用地的审查报告

省自然资源厅：

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本批次属国务院授权农用地转用审批权，应呈报省政府审批。我局按照规定要求进行了审查并提出审查意见。现报告如下：

一、申请用地现状

〔勘测定界〕依据《土地勘测定界规程》（TD/T1008-2007）、《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07）等规定，沈阳市勘察测绘研究院（甲级）对本批次建设用地申请进行了实地勘测，形成的成果资料符合规定要求。

〔权属情况〕本批次申请用地涉及 1 个街道 1 个村，共 1 宗地（含集体土地所有权 1 宗），已全部进行土地登记发证。土地产权明晰，界址清楚，没有争议。

〔地类和面积〕本批次申请用地总面积 18.6681 公顷，其中：农用地 18.6681 公顷（含耕地 17.0545 公顷，不含基本农田）。按权属和地类分：农民集体所有土地 18.6681 公顷，其中：农用地 18.6681 公顷（含耕地 17.0545 公顷，不含基本农田）。申请用地与土地利用现状图中地类不一致的，已经我局核实、认定。上报地类清楚（详见分类面积汇总表）、面积准确。

二、农用地转用情况

〔规划计划〕用地符合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8.6681 公顷，已纳入年度土地利用计划。

此次申请用地不位于各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内。

三、补偿安置情况

〔补偿标准〕本批次申请用地征收集体土地 18.6681 公顷，补偿标准符合沈阳市人民政府 2020 年批准公布的现行征地补偿费用标准（沈政发[2020]20 号）。按照《关于改进征地补偿费用预存制度的通知》（辽国土资发〔2009〕181 号）有关要求，征地补偿费已全额存入征地专项资金专户。

〔安置情况〕因本次所征地块为村集体机动地，本批次无需安置农业人口。

〔社会保障〕我区已经出台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具体实施办法，经浑南区劳动保障部门审查不需社保安置，并已经市级劳动保障部门审核同意。

〔征地程序〕浑南区人民政府在征地报批前发布了土地征收启动公告，开展了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和社会稳定风险

评估，编制了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发布了征地补偿安置公告。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办理了补偿登记，浑南区人民政府组织相关部门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签订了征地补偿安置协议。

申请用地依法履行征地报批前程序的相关证明材料及社会保障等情况已录入省级征地信息公开查询系统公示。

四、补充耕地情况（已解挂）

本批次占用耕地 17.0545 公顷，不涉及按规定应纳入补充耕地范围的可调整地类、兴建前地类为耕地的设施农用地等需补充耕地情况，共需补充耕地 17.0545 公顷，其中水田 12.982 公顷，需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79072.25 公斤。

经核实，本批次用地占用的优质耕地无法避让。本批次补充耕地任务已完成，已在部耕地占补平衡动态监管系统中核销，确认信息编号为 210000202002902817。补充耕地面积 17.0545 公顷，补充水田 12.982 公顷，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79072.25 公斤。做到了耕地占补平衡数量质量双到位。已按规定编制了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实施方案，并已通过浑南分局评审。

五、土地拟开发用途及符合公共利益情况

本批次用地符合《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公共利益。根据城市规划，申请用地拟开发用途为：工矿仓储用地 18.6681 公顷。

依据国家产业政策目录和《限制用地目录》、《禁止用地目录》等规定，本批次用地拟安排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拟采取出让方式供地。

六、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筹备情况

本批次用地需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面积 18.6681 公顷（其中：新增建设用地 18.6681 公顷，不涉及按规定需缴纳新增费的集体建设用地）。根据《关于调整部分地区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征收等别的通知》（财综〔2009〕24 号）等文件规定，四等（征收标准 80 元/平方米）18.6681 公顷，共需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1493.448 万元。浑南区人民政府承诺按有关规定及时足额缴纳。

七、信访与违法用地处理情况

【信访情况】本批次申请用地不涉及信访问题。

【违法用地处理】本批次用地不存在违法用地问题。

综上所述，经我局审查，本批次申请用地情况真实，符合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请予审查。

附件：1. 沈阳市浑南区 2020 年度第 87 批次建设用地分类面积汇总表

2. 建设用地审核表



（联系人：侯晓杰、宋亮 联系电话：23239513、23236537）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15 日印

沈阳市浑南区2020年度第87批次建设用地土地分类面积汇总表

填表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浑南分局

单位：公顷

权属		地类 面积		总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耕地				林地		园地		其他农用地			合计	工矿仓储用地	住宅用地	合计	草地
						小计	水田	旱地	水浇地	小计	其他林地	小计	果园	小计	坑塘水面	农村道路		采矿用地	农村宅基地		其他草地
总计				18.6681	18.6681	17.0545	12.982	4.0725						1.6136	1.6136						
集体	浑南区	合计		18.6681	18.6681	17.0545	12.982	4.0725						1.6136	1.6136						
		白塔街道	小张尔村	18.6681	18.6681	17.0545	12.982	4.0725						1.6136	1.6136						
制表人：王莉													审核人：安俊			制表时间：2020年8月11日					

附件2:

建设用地审核表

单位:公顷、万元

基本情况					
申请用地总面积及市政府请示文号	18.6681公顷 (沈政土字【2020】203号)	市局受理时间	2020/8/13		
项目名称	正威沈阳国际稀谷稀土永磁材料产业项目	立项批准文号及投资额	沈浑审批发改备字【2020】3号 140175万元		
属哪级“重强抓”项目/哪级重点项目	区级“重强抓”	是否为脱贫攻坚项目/是否为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	否		
工业用地指标及控制指标情况					
所在开发区名称	沈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国家级)	市(县)等别(国标)及地区分类(省标)	四等一类		
指标名称	指标类型	工业用地控制指标		开发区用地指标	
	申请用地指标	国标	省标	国家监测指标	省监测指标
容积率	1	≥0.6	≥0.6	≥0.89	≥0.95
投资强度(万元/亩)	500	≥207	≥207	≥636.54	≥499.42
其他项目控制指标情况					
指标适用情况	---				
控制面积	---				
其他情况					
年利税(万元)	14100	安排就业(人)	1000		
计划供地时间	2021年1月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4月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